

中華民國跆拳道協會第13屆第18次 選訓委員會議 會議記錄

壹、時間：112年10月23日 星期一 下午4點00分

貳、主持人：周召集人桂名

參、長官致詞：略

肆、主席致詞：略

伍、出席人員：秦委員玉芳、湯委員惠婷、婁委員自德、陳委員維新、
高委員銘鍵、鄭委員紹宏

陸、請假人員：宋委員玉麒、張委員瀚文

柒、列席人員：蔡訓輔委員明志、周秘書長雅婷、劉總教練祖蔭

捌、提案討論： 紀錄：游仟瑜

案由一：有關修正「2024年巴黎奧運會培訓及參賽實施計畫」及「2024年巴黎奧運會代表隊教練及選手遴選辦法」，提請討論。

說明：

1. 依據國家運動訓練中心112年9月11日心競字第1120010242號函辦理(如附件一)。
2. 2024年巴黎奧運會培訓及參賽實施計畫(如附件二)。
3. 2024年巴黎奧運會教練及選手遴選辦法(如附件三)。
4. 本案提請討論通過後，函報教育部體育署及國家運動訓練中心審議。

決議：修正後通過，函報教育部體育署及國家運動訓練中心審議。

案由二：有關「2024年巴黎奧運會」培訓隊經費預算表，提請審核。

說明：

1. 培訓隊經費預算表(如附件四)。
2. 本計畫先行依2023年國際賽事之行事曆預估抓2024年之年度經費預算。
3. 本案提請審核通過後，函報國家運動訓練中心審議。

決議：經費預算修正後通過，函報國家運動訓練中心審議。

案由三：有關「2024年巴黎奧運會」及「2028年洛杉磯奧運會」黃金計畫各級選手經費預算表，提請審核。

說明：

1. 2024年巴黎奧運會黃金計畫選手培訓計畫及經費預算表(如附件五)
2. 2028年洛杉磯奧運會黃金計畫選手培訓計畫及經費預算表(如附件六)
3. 本案提請審核通過後，函報國家運動訓練中心審議。

決議：

1. 經費預算修正後通過。

2. 各級黃金計畫選手培訓計畫照案通過，將提至下一階段國家培訓隊名單內，務必至國訓中心報到集中培訓，若無法進入國家隊，將凍結黃金計畫補助經費。

案由四：有關「113 年度培育優秀或具潛力運動選手」計畫及經費需求表，提請討論。

說明：

1. 113 年度培育優秀或具潛力運動選手計畫（如附件七）。
2. 113 年度培育優秀或具潛力運動選手經費需求表（如附件八）。
3. 本案提請討論通過後，函報教育部體育署審議。

決議：修正後通過，函報教育部體育署審議。

案由五：有關申請「2028 年洛杉磯奧運會」黃金計畫 4.5 級，提請討論。

說明：

1. 本次共計 31 位選手提出申請，相關申請表，如附件九。
2. 本案提請討論通過後，函報國家運動訓練中心審議。

決議：

1. 10 月 26 日等國訓中心公告最新備戰奧林匹克運動會黃金計畫跆拳道菁英選手進/退場與級別調整具體方法，依照最新修訂方法公告至跆拳道協官網，擬訂申請及截止時間後再做審議。
2. 制定公開招募黃金計畫 4.5 級選手以男生 6 位、女生 6 位為原則。

案由六：有關選手黃昱翔申請歸建並放棄「2028 年洛杉磯奧運會」黃金計畫第 5 級培訓計畫及奧運培訓隊資格，提請審核。

說明：

1. 黃金計畫選手黃昱翔放棄培訓聲明書（如附件十）
2. 本案提請討論通過後，函報國家運動訓練中心核備。

決議：照案通過，函報國家運動訓練中心核備。

案由七：有關「2024 年巴黎奧運會」黃金計畫第 1 級選手羅嘉翎擬改聘女性物理治療師，提請審核。

說明：

1. 羅員原由國訓中心支援男性防護員 1 名，經所屬教練團提出後，擬改聘女性物理治療師。
2. 本案提請討論通過後，函報國家運動訓練中心審議。

決議：照案通過，函報國家運動訓練中心審議。

玖、臨時動議：

壹拾、散會：18:30 分